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政府的决定、命令，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2、统筹辖区内行政单位参与基层治理。3、承担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的管理工作，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4、协助依法履行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生态环境保护、劳动保障、流动人口及出租房屋监督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应急、防汛抗旱和防灾减灾工作。5、参与制定并组织实施社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组织辖区单位、居民和志愿者队伍为社区发展服务。6、负责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7、推进居民自治，及时处理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8、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科普活动，开展法治宣传和社会公德教育。9、组织开展公共服务。

二、机构设置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内设12个职能科室；下辖0个预算单位。纳入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3.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36,885,352.12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893,466.91元，下降4.88%，主要原因是：2023年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预算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6,177,910.80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877,818.34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预算开支。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175,478.18元，占99.9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元，占0.0%；

事业收入0.00元，占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元，占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

其他收入2,432.62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6,120,242.65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956,386.03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预算开支。

其中：基本支出32,585,724.92元，占90.21%；

项目支出3,534,517.73元，占9.79%；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

经营支出0.00元，占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36,743,890.58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871,463.69元，下降4.85%，主要原因是：2023年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预算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6,117,810.03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34,382.81元，下降5.08%，主要原因是：2023年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预算开支。

**（二）支出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117,810.03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6326648.37元，占45.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65959元，占0.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445965.16元，占12.3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593246.59元，占4.41%，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3660790.91元，占37.8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25200元，占0.07%。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4,165,723.64元，支出决算为36,117,810.0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139103.98元，支出决算为12724062.7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编人数有变动，增加人员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157800元，支出决算为4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重精神障碍看护奖励发放对象减少、物业费支付数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951612.02元，支出决算为3202585.64，完成年初预算的10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党群服务中心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增加人员经费。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457083.1元，支出决算为6595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经费拨付情况影响，部分文化活动未开展。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207765.76元，支出决算为2170538.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有减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总数随之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03882.88元，支出决算为1085269.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有减少，职业年金缴费总数随之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 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26000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退役军人临时救助项目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 残疾人就业（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26108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残疾人临时救助项目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240259.15元，支出决算为1138049.5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76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预算开支。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0000元，支出决算为1848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43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独子费发放人数小于预期。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128078.84元，支出决算为1048646.6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有变动，行政单位医疗缴费总数随之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8570.32元，支出决算为198570.3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14872.16元，支出决算为211511.3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有变动，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总数随之减少。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2946.4元，支出决算为116033.2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有变动，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总数随之减少。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458849.03元，支出决算为8857060.7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4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调整薪资，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118800元，支出决算为1176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预算开支。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06100元，支出决算为3972044.1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开展工作需要追加预算。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714086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洁队经费为追加预算项目。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25200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棚火灾公众责任险为追加预算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32,583,292.30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114,157.42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预算开支。其中：

人员经费31,080,059.53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31080059.53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503,232.77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1503232.77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三公”经费。

**（二）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因公出国（境）费。

2023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出国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接待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接待费。

2023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1,503,232.77元，比2022年减少287,001.83元，降低16.03%。主要原因是：2023年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预算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64,198.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3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32,898.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64,198.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64,198.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已对17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金额3534517.73元，自评结果已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

本部门2023年度已对17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金额3534517.73元。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南营门街道办事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18485元，具体包括：  
 1. 2023年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项目支出18485元，主要用于辖区独生子女费发放，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规范管理，保障了受益人权益。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108，具体包括：

1. 2023年残疾人临时救助项目支出26108元，为辖区内1名残疾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缓解残疾人生活压力和精神压力。

2.2023年退役军人医疗救助26000元，为辖区内2名退役军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